



大会

Distr.: General
29 July 2005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第六十届会议

临时议程* 项目 67

第四次妇女问题世界会议和题为“2000 年
妇女：二十一世纪两性平等、发展与和平”
的大会第二十三届特别会议成果的执行情况

执行《北京宣言和行动纲要》及大会第二十三届特别会议成 果的后续行动中采取的措施和取得的进展

秘书长的报告

摘要

本报告依照大会第 59/168 号决议提交，其中回顾大会及各委员会第五十九届会议期间为通过性别观点主流化战略促进两性平等的实现而采取的步骤。报告审查了过去一年重大活动的成果，评估在何种程度上秘书长报告和大会决议顾及性别观点，提出具体的行动建议，特别是各次首脑会议和重大会议，包括联合国千年首脑会议的后续行动。报告还评估了订于 2005 年 11 月在突尼斯举行的信息社会世界首脑会议筹备工作中的性别观点。

* A/60/150。



目录

	段次	页次
一. 导言	1-3	3
二. 大会	4-66	3
A. 审查《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可持续发展行动纲领》执行情况国际会议	4	3
B. 减少灾害问题世界会议	5	4
C. 第十一届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大会	6-8	4
D. 审查《关于 HIV/艾滋病问题的承诺宣言》各项承诺进展情况的大会高级别会议	9-10	4
E. 各次重大国际会议和首脑会议的贯彻执行, 包括《千年宣言》和千年发展目标的后继行动	11-12	5
F. 大会各主要委员会	23-63	7
1. 第一委员会: 裁军和国际安全	24-26	7
2. 第二委员会: 经济 and 财政	27-35	8
3. 第三委员会: 社会、人道主义和文化	36-52	9
4. 第四委员会: 特别政治和非殖民化	53	13
5. 第五委员会: 行政和预算	54-56	13
6. 第六委员会: 法律	57	13
7. 未发交主要委员会而通过的决议	58-63	13
G. 2005 年 11 月 16 日至 18 日突尼斯信息社会世界峰会第二阶段的筹备	64-66	15
三. 结论和建议	67-68	15

一. 导言

1. 大会第 59/168 号决议请秘书长每年就执行《北京宣言和行动纲要》及第二十三届特别会议成果的后续行动以及进展情况向大会、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和妇女地位委员会提交报告，评估联合国系统将性别观点纳入主流的工作进度，并就联合国系统内的进一步措施及今后的行动战略提出建议。本报告根据这一要求编写。
2. 妇女地位委员会第四十九届会议上提出了一份题为“为贯彻执行第四次妇女问题世界会议和大会第二十三届特别会议所采取的措施和取得的进展，评估联合国系统性别观点主流化方面取得的进展”的秘书长报告（E/CN.6/3005/3），其中重点讨论了良好做法和取得的经验。提交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的是秘书长关于执行《北京宣言和行动纲要》以及大会第二十三届特别会议成果的后续行动和进展情况的报告（E/2005/54），着重介绍联合国各实体的性别观点主流化行动计划。
3. 本报告回顾大会及其各委员会第五十九届会议期间通过性别观点主流化战略促进实现两性平等而采取的步骤。报告审查了过去一年各项重大活动的成果，评估在何种程度上大会各项决议和秘书长的一些报告考虑到性别观点，并作出具体行动建议，特别是各次首脑会议和重大会议，包括联合国千年首脑会议的后续行动。报告还评估了订于 2005 年在突尼斯举行的信息社会世界首脑会议筹备工作第二阶段对性别观点的注重程度，大会第 59/168 号决议第 33 段鼓励各国政府和所有其他利益攸关者将性别观点纳入筹备进程和成果文件，同时考虑到妇女地位委员会 2003 年第四十七届会议通过的商定结论。

二. 大会

A. 审查《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可持续发展行动纲领》执行情况国际会议

4. 2005 年 1 月 10 日至 14 日在毛里求斯路易港举行的审查《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可持续发展行动纲领》执行情况国际会议通过了《毛里求斯宣言》，¹ 其中承认妇女在促进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可持续发展活动方面发挥着重大作用，并对此表示鼓励。会议的主要成果文件，《促进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可持续发展行动纲领进一步执行的毛里求斯战略》² 视两性平等为可持续发展的基础，对于创造国家有利环境而言是不可缺少的条件。战略中重申两性平等，促进男女充分平等获得政治参与、经济机会、保健服务方案，以及可持续发展的决策体系，不论男女老少，都应充分平等地获得所有各级受教育的机会。战略中强调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应在国际社会的必要支助下采取进一步行动来推行有利于可持续发展的教育，实行全民普及小学教育，确保两性平等，协助建立基础结构，课程制订和教师培训，致力于综合的性别观点。

B. 减少灾害问题世界会议

5. 2005年1月18日至22日在日本兵库县神戸市举行的减少灾害问题世界会议通过了《2005-2015年兵库行动框架》，重申性别观点应纳入所有灾害危险管理政策、计划和决策程序，包括灾害评估、预警、信息管理、教育和培训。《行动框架》所列的主要活动包括制定以人为中心的预警系统，考虑到目标群众的人口、性别、文化和生计特征。《行动框架》还建议确保妇女有平等的机会获得培训和教育，把性别和文化敏感的培训作为减少灾害危险的教育和培训中的一个组成部分。

C. 第十一届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大会

6. 2005年4月18日至25日在曼谷举行的第十一届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大会通过了《关于犯罪与司法、协作和对策的曼谷宣言》，³ 其中只在少年司法问题上提到性别观点。各国同意设法确保向儿童提供服务，确保所提供的服务顾及儿童的性别、社会环境和发展需求。《曼谷宣言》强调必须打击贩运人口行为，但没有特别提到贩运行为所涉性别问题。

7. 大会的许多文件提到性别观点，但没有反映在大会的成果中，包括侵害妇女的贩卖和暴力行为。秘书长关于全世界犯罪和刑事司法现况的报告（A/CONF.203/3）对于被贩卖妇女估计数字的可靠性表示关切。报告还注意到妇女受强奸的高危险率和强奸案区域统计数字的差异。关于侵害妇女的暴力行为国际调查的结果将在2005年公布。秘书长关于大会筹备工作的报告（A/59/123-E/2004/90）提到了各区域筹备过程所提把性别观点列入大会工作方案的建议。

8. 秘书处编写的工作文件“打击跨国有组织犯罪的有效措施”（A/CONF.2003/4）提到《联合国打击跨国有组织犯罪公约》的重要性，包括《其关于预防、禁止和惩治贩运人口特别是妇女和儿童行为的议定书》。文件中表示应将打击有组织犯罪纳入联合国冲突后和建立和平行动的工作，要合作预防和打击那些进出冲突和冲突后区域的贩运人口特别是妇女和儿童的行为。秘书处关于标准制定工作的工作文件（A/CONF.2003/8）提到技术援助，包括在性别问题上，特别是维持和平行动和冲突后的状况。文件提出一种新的执行途径，着重于罪行的证人和受害人，包括刑事司法制度中妇女的特殊需要。

D. 审查《关于 HIV/艾滋病问题的承诺宣言》各项承诺进展情况的大会高级别会议

9. 大会主席以一份说明转递了 HIV/艾滋病问题高级别会议五场圆桌会议的讨论摘要（A/59/852）。圆桌会议之一着重讨论人权和性别问题，提出了一些重要建议，包括必须：(a) 适用人权框架，综合考虑两性平等以减少感染的危险，促进预防目标，确保平等获得治疗、护理和支助，减少 HIV/艾滋病的社会和经济影

响；(b) 颁布、加强和实施国家立法，保护 HIV/艾滋病感染者、所有弱势群体和流离失所者的权利；(c) 伸张和保护 HIV/艾滋病感染者和妇女的人权，包括保密和依法提供平等保护、性权利和生殖权利，以及卫生、住房、教育和就业的权利；(d) 加强监测国家对《承诺宣言》中人权部分的遵守情况，保护 HIV 感染者的权利，并利用其他国际框架如《消除对妇女一切形式歧视公约》来加速艾滋病的防治工作。

10. 预防问题圆桌会议的讨论摘要强调包容过程的重要性，要求工作面向妇女，特别是未成年少女。预防工作包括提高妇女和女童受教育的机会，制定性别敏感的措施，确保妇女和女童有平等机会得到保健和服务，促进和保护性和生殖卫生和权利，保护不受性暴力，和促进女性控制的预防方法。治疗、护理和支助问题圆桌会议讨论摘要指出必须以行动来减少陈规和歧视的影响，使那些最需要的人，包括妇女无限制地得到预防和治疗。妇女、女童、儿童和脆弱群体接受治疗和预防服务的记录和监测系统，包括制作按性别分列的数据，应予加强。

E. 各次重大国际会议和首脑会议的贯彻执行，包括《千年宣言》和千年发展目标的后续行动

11. 大会第 59/177 号决议“彻底消除种族主义、种族歧视、仇外心理和有关不容忍行为的全球努力以及《德班宣言和行动纲领》的全面执行和后续行动”强调各国负有责任在设计 and 制定预防、教育和保护措施工作中将性别观点纳入主流。决议还呼吁所有国家立即制定并执行政策和行动计划来打击种族主义、种族歧视、仇外心理和有关的不容忍，包括起因于性别的这种行为。秘书长的有关报告（A/59/375）提到了与两性平等和种族主义有关的行动。

12. 大会第 59/146 号决议“社会发展问题世界首脑会议和大会第二十四届特别会议成果的执行情况”重申决心致力于两性平等及加强旨在改善、保障和扩大妇女作为平等伙伴充分参与政治、经济、社会和文化生活所有领域的政策和方案，使妇女更易获得所有的资源。决议还重申教育、创造就业和改善工作条件是消除贫穷、社会融合、两性平等和整体发展不可或缺的一部分要素，强调私营部门除了经济和财政之外，还应对活动的发展、社会、性别和环境影响承担责任。

13. 大会第 59/239 号决议“联合国人类住区会议（人居二）成果的执行情况和加强联合国人类住区规划署（人居署）”鼓励各国政府和人居署继续促进同地方当局、非政府组织、私营部门和其他方面，包括妇女团体之间的伙伴关系，使他们发挥更有效的作用，在一个日趋城市化的世界中实现人人有适当住房和可持续人类住区发展。秘书长的有关报告（A/59/198）提到了同妇女团体之间的伙伴关系和性别主流化活动的一些成功经验。

14. 大会第 59/150 号决议“第二次老龄问题世界大会的后续行动”继续关注老龄妇女，包括生活在农村地区的老年妇女的处境，这是秘书长相关报告

(A/59/164) 中的建议, 该报告进一步分析各政府间机构或其他联合国实体对于老年妇女处境和以性别观点看待老龄问题的关注情况。

15. 另有一些报告论述了大会第 59/220、59/225 和 59/244 号决议未反映的性别观点。这类报告包括秘书长关于 2001-2010 十年期支助最不发达国家行动纲领执行情况的报告 (A/59/94-E/2004/77)、秘书长关于《21 世纪议程》、进一步执行《21 世纪议程》方案和可持续发展问题世界首脑会议成果执行情况的报告 (A/59/220), 和秘书长关于发展筹资问题国际会议成果的后续行动和执行情况的报告 (A/59/270)。

16. 秘书长关于儿童问题特别会议成果的后续行动的报告 (A/59/274) 提到女童的处境, 但没有作出面向行动的具体建议。

《千年宣言》和千年发展目标

17. 大会第 59/168 号决议请秘书长将性别观点纳入他为审查《千年宣言》而编写的资料包括报告之中, 又请秘书长在关于《千年宣言》后续行动的报道中评估促进两性平等目标, 特别是《千年宣言》所列发展目标方面取得的进展。

18. 秘书长关于《联合国千年宣言》执行情况的报告 (A/59/282 和 Corr.1) 指出, 对于促进男女平等并赋予妇女权力的目标三, 大多数地区, 除了撒哈拉以南非洲及南亚及西亚之外, 已逐步实现到 2005 年使初等和中等教育中男女生比率持平这一具体目标。按其他一些指示性数字衡量的进展, 如议会中妇女代表人数和非农业就业等仍然落后。

19. 秘书长关于千年首脑会议成果的后续行动的报告“大自由: 实现人人共享的发展、安全和人权”(A/59/2005 和 Corr.1) 指出, 要实现诸如两性平等、保健、教育和环境等相关领域的全面发展仍然存在一些挑战, 两性平等的目标仍未实现。报告还指出, 全世界每年艾滋病死亡四分之三发生在非洲, 受影响最大的是妇女。报告建议 2005 年 9 月将举行的大会 2005 年高级别全体会议重申两性平等必须克服普遍的性别偏见, 增加女童完成小学教育进入中学求学的人数, 确保妇女得到财产权, 有机会获得生殖保健服务, 促进平等进入劳力市场, 提供机会在政府决策机构中得到更大代表权, 并支助保护妇女不受暴力侵犯的直接措施。

20. 秘书长就千年首脑会议成果的后续行动向大会提出的一份说明转递了威胁、挑战和改革问题高级别小组的报告 (A/59/565 和 Corr.1)。报告中提到妇女的状况, 建议联合国重组工作中注意到有必要同民间社会, 特别是妇女进一步磋商, 使之参与和平进程。报告还呼吁会员国签署和批准执行《关于预防、禁止和惩治贩运人口特别是妇女和儿童行为的议定书》。报告呼吁安全理事会、联合国各机构和会员国充分执行安全理事会关于妇女与和平及安全的第 1325 (2000) 号决议所载各项建议。

21. 秘书长向大会递交了千年项目最后报告的概览(A/59/727)，其中表示，消除两性不平等对于减少饥饿、防止 HIV/艾滋病、促进环境可持续性、提高贫民区居住条件，降低儿童和婴儿死亡率而言是必要的条件。报告中对公共投资以及社会和经济政策中的性别偏见表示关切，建议更加注意一些被忽略的优先事项，包括产妇保健、两性平等和生殖健康。妇女参与是必要的，同时也要支助能力建设，包括妇女组织以及培训社区发展人员来促进地方参与和两性平等。解决两性不平等问题中的特定措施应该是千年发展目标所有投资一揽子计划中的固有部分，应对经常性挑战，例如保护性和生殖健康和权利，平等获得经济资产如土地和住房，增加女童完成小学教育并接受小学以上教育的人数，劳力市场上的平等机会，免受暴力的自由，并在所有各级政府中增加代表权。在一些加速执行千年发展目标的“速赢”项目中，概览提议改革并加强保障妇女和女童财产和继承权的法律，支持母乳喂养婴儿和妇女营养方案，发起全国运动来减低对妇女的暴力，赋予妇女以权力，在制定和监测千年发展目标的减贫战略以及其他重要的政策改革过程，特别是地方政府一级发挥中心作用。

22. 此外还有教育和两性平等问题千年项目工作队提出的一份报告，提出实现两性平等和赋予妇女权力的具体行动。

F. 大会各主要委员会

23. 本节概览上文 E 节以外各项大会决议和秘书长报告中有关两性平等和提高妇女地位的具体行动建议。本节不包含针对联合国系统内性别均衡问题的决议和报告。

24. 大会各主要委员会和全体会议没有把性别观点充分纳入各项决议，只有第三和第二委员会较为注意两性平等和提高妇女地位问题，提出了具体的行动建议。大会根据第四、第五和第六委员会通过的一些决议也列有特定的行动提案。秘书长提出的所有各委员会的报告，特别是第三和第二委员会的报告采取了性别观点，并列有具体行动建议，但并没有一致地反映于大会通过的决议。

1. 第一委员会：裁军和国际安全

25. 大会关于联合国和平、裁军与发展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区域中心的第 59/99 号决议序言部分纳入了性别观点。决议欢迎秘书长的报告(A/59/157)，强调指出区域中心更加重视把性别观点纳入规划的活动以及裁军与发展间的关系作。

26. 秘书长关于小武器和轻武器非法贸易各方面问题的报告(A/59/181)表示必须进行性别敏感的研究，使妇女参与有关方案，但并没有提出具体的行动建议。大会关于这一主题的 2004 年 12 月 3 日第 59/86 号决议没有提到性别观点。

2. 第二委员会：经济和财政

妇女参与发展

27. 第二委员会讨论妇女参与发展这一议程项目根据的是秘书长的报告“关于妇女在发展中作用的世界概览”及其增编“妇女与国际移徙”(A/59/287 和 Add. 1)。大会关于世界概览的第 59/248 号决议请秘书长更新概览，供大会第六十四届会议审议，同时指出概览应继续注重影响到妇女在经济中作用的某些新产生的发展主题。

其他问题

28. 大会通过第二委员会提出的若干项决议，在消除贫穷、移徙、国际金融系统与发展、商品、人道主义援助、联合国系统在发展中的作用等领域提出关于两性平等和提高妇女地位的具体行动建议。

29. 大会关于联合国第一个消除贫穷十年(1997-2006)执行情况的第 59/247 决议请各会员国考虑采取各种政策，便利小额融资和小额信贷机构的扩大，重申以综合方式处理消除贫穷问题，考虑到需要增强妇女的力量，并鼓励以性别分析作为工具使性别层面纳入消除贫穷政策、战略和方案的规划和执行之中。大会还认识到必须对性别不平等以及经济依赖和贫穷的问题采取紧急行动以应付 HIV/艾滋病。秘书长的有关报告(A/59/326)注意到性别观点，但没有提出建议。

30. 大会关于国际移徙与发展的第 59/241 号决议呼吁所有相关机构继续处理这一事项，从整体的角度讨论移徙问题，包括性别观点和文化多样性。秘书长的相关报告(A/59/325)强调与移徙妇女有关的活动。

31. 大会关于国际金融体制与发展的第 59/222 号决议呼吁多边金融机构继续努力，在向成员国提供政策咨询和财政支助时尽量减少调整方案对社会弱势阶层带来的负面影响，同时考虑到性别敏感的就业和消除贫穷政策和战略的重要性。大会关于商品的第 59/224 号决议请所有利益攸关者建立强有力的商品生产者协会，使包括妇女在内的生产者发挥适当作用。秘书长的有关报告“世界商品趋势和展望”(A/59/304)提到了农民妇女。

32. 对于向个别国家提供特别经济援助的问题，大会关于向塞尔维亚和黑山提供人道主义和特别经济援助的第 59/215 号决议。呼吁有关机构继续提供援助，以减缓难民和国内流离失所者的困窘，念及妇女的特殊处境。秘书长的报告“为各国和各区域开展的人道主义援助和重建工作”(A/59/293)提到利比亚冲突涉及的性别问题。

33. 大会在关于联合国系统作用的两项决议中就两性平等提出了具体行动建议。大会关于联合国系统发展方面业务活动三年期全面政策审查的第 59/250 号决议，除其他外，鼓励联合国各机构、基金和方案的理事会确保性别观点纳入与政策和

战略、中期计划、多年期筹资框架和业务活动有关的监测职能的所有方面；呼吁联合国系统各组织在其国家方案、规划工具和全部门方案中将性别观点纳入主流，并制定具体的国家一级目标；促请所有组织提供性别问题专家资源来支助性别观点的主流化，同国家有关部门密切合作，制作分类的信息以便深入分析；并请联合国系统所有实体加强性别问题专家资源、性别问题联系点和性别专题组的效用。秘书长关于联合国系统发展方面业务活动三年期全面政策审查的报告(A/59/387 和 A/59/85-E/2004/68)提出了上述建议，结论是性别主流化的工作及其成果仍然不足；按性别分列的数据和分析能力仍有缺陷；监测机制也不完善。

34. 大会关于联合国在全球化和相互依存的背景下促进发展的作用的第 59/240 号决议促请各国政府确保妇女享有与男子平等的权利，充分且平等地获得财政资源，包括信贷，对农村妇女和非正规部门妇女尤应如此，并酌情为妇女从非正规部门过渡到正规部门提出便利。

35. 某些决议详述了性别观点，但没有提出行动建议。大会关于小额信贷和小额融资在消除贫穷方面的作用的第 59/246 号决议认识到小额信贷和小额融资方案使妇女越来越多地参与社会的经济及政治进程的主流，并认识到需要建立包容性的金融部门，使生活贫穷者特别是妇女易于获得小额信贷和小额融资。秘书长的有关报告(A/59/326 和 Add. 1)载有一节对于为消除贫穷实行小额信贷所涉性别问题作了详尽分析。大会关于国际减少灾害战略的第 59/231 号决议认识到必须将性别观点纳入制定和实施灾害管理的所有阶段，并使妇女参与其中。大会关于工业发展合作的第 59/249 号决议再次申明工业化是妇女参与发展进程的一个基本因素。秘书长转递联合国工业发展组织（工发组织）报告的说明中提到以增加经济权力利和企业机会的方式提高妇女地位。

3. 第三委员会：社会、人道主义和文化

36. 大会通过了第三委员会提出一些有关下列问题的决议：社会发展领域的性别观点；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国际药品管制；难民、回返者和流离失所者与人道主义问题；促进和保护儿童权利；消除种族主义和种族歧视；人权。其中一些决议就两性平等或提高妇女地位提出了具体行动建议。

提高妇女地位

37. 第三委员会议程有两个项目涉及两性平等问题：一是提高妇女地位，一是第四次妇女问题世界会议的后续工作。大会通过了第三委员会提出的四项实质性决议：第 59/165 号决议“致力消除为维护名誉而危害妇女和女童的罪行”；第 59/166 号决议“贩运妇女和女童”；第 59/167 号决议“消除一切形式对妇女的暴力行为，包括大会第二十三届特别会议成果文件所列的罪行”；第 59/168 号决议“第四次妇女问题世界会议的后续行动及充分执行《北京宣言和行动纲要》和大会第二十

三届特别会议的成果”。大会还通过了关于提高妇女地位国际研究训练所未来运作的第 59/260 号决议。

38. 专门论述两性平等和提高妇女问题的报告有：消除对妇女歧视委员会的报告 (A/59/38)；秘书长关于下列问题的报告：对妇女的暴力 (A/59/281)、贩运妇女和女童 (A/59/185 和 Corr. 1)、在执行《北京宣言和行动纲要》及大会第二十三届特别会议成果的后续行动中采取的措施和取得的进展 (A/59/214)、提高妇女在联合国系统的地位 (A/59/357)、提高妇女地位国际研究训练所未来的运作 (A/59/313)；以及秘书长的一份说明，转递关于联合国妇女发展基金活动的报告 (A/59/135 和 Corr. 1)。

人权

39. 大会在一些专题实质性决议中提到人权的性别观点，其中一些决议包含具体行动建议。另一些决议载有关于国家状况，国际人权文书以及人权机制如条约机构和特别报告员工作的具体行动提案。

40. 大会关于食物权的第 59/202 号决议鼓励所有国家采取行动处理歧视妇女问题，特别是歧视导致妇女和女童营养不良，包括采取措施确保落实食物权，确保妇女有平等机会获得资源，包括收入、土地和水，使妇女能够养活自己。大会关于酷刑和其他残忍、不人道或有辱人格的待遇或处罚的第 59/182 号决议敦促各国政府采取有效措施防止酷刑和其他残忍、不人道或有辱人格的待遇或处罚，包括针对性别的表现形式，并请《禁止酷刑公约》缔约国在提交禁止酷刑委员会的报告中纳入性别观点以及有关儿童和青少年的资料。酷刑和其他残忍、不人道或有辱人格的待遇或处罚问题特别报告员的报告 (A/59/324) 对于作为一种酷刑的性暴力作了分析。上述各项决议鼓励各有关特别报告员继续进行性别观点主流化的工作。大会关于消除一切形式种族歧视国际公约的第 59/176 号决议鼓励各缔约国继续在提交委员会的报告中纳入性别观点，并请消除种族歧视委员会执行任务时顾及性别观点。

41. 大会关于保护移徙者的第 59/194 号决议请所有会员国除其他外，依照《消除对妇女一切形式歧视公约》切实促进和保护所有移徙者的人权。该决议还鼓励各国与非政府组织合作，开展宣传运动说明移民的机会、限制和权利，使所有的人，尤其是妇女能作出知情的决定，以免成为贩运人口的受害者。秘书长的有关报告 (A/59/328) 提供了移民妇女的一些情况，并建议鼓励移徙者人权问题特别报告员继续关注移民妇女的处境。

42. 大会关于法外处决、即决处决或任意处决的第 59/197 号决议鼓励各国政府、政府间组织和非政府组织在向军队、执法人员和政府官员进行的人权和人道主义法培训和教育纳入性别观点。法外处决、即决处决或任意处决问题特别报告员的有关临时报告 (A/59/319) 内有一节对侵犯妇女生存权的问题作了分析。

43. 大会关于消除一切形式宗教不容忍的第 59/199 号决议再次呼吁各国政府采取一切适当措施制止出于宗教或信仰的不容忍，包括对妇女的歧视。该决议还敦促各国特别注意制止由宗教或信仰所激发的导致侵犯人权和歧视妇女的一切做法。秘书长的相关报告 (A/59/366) 提到宗教不容忍所涉性别方面。

44. 大会关于人权与单方面胁迫性措施的第 59/188 号决议敦促所有国家采取步骤，避免任何妨碍受影响国家人口特别是儿童和妇女充分实现经济和社会发展的单方面措施。秘书长的相关报告 (A/59/436) 指出了弱势群体包括妇女是这类措施的主要受害者。

45. 对于一些国家状况，大会提出了改善妇女和女童处境的具体建议。某些报告提供了有关的背景资料。例如，大会关于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人权状况的第 59/205 号决议表示关注该国法律和实践仍有系统地歧视妇女和女童，吁请伊朗伊斯兰共和国政府遵守各项国际人权文书规定的义务。大会关于刚果民主共和国人权状况的第 59/207 号决议敦促该国冲突各方采取特别措施保护妇女和儿童免遭性暴力的侵害，增进妇女和儿童对人权的充分享有，在冲突后重建中满足妇女和女童的特殊需求，确保妇女充分参与解决冲突及和平进程的所有方面工作，包括维持和平、冲突管理与建设和平，又吁请民族团结政府继续其前战斗人员的复原、解除武装和重新融入社会方案，考虑到与这些战斗人员有关的妇女和儿童包括女童的特殊需要。大会关于缅甸人权状况的第 59/263 号决议吁请缅甸政府终止缅甸境内有步骤地侵犯人权的情况，包括武装部队成员一再使用强奸和其他性暴力，尤其是针对少数民族、妇女和儿童的歧视和侵权行为。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关于人权领域援助塞拉利昂情况的报告 (A/59/340) 内有一节专门论述基于性别的暴力和妇女权利，建议国际社会提供资金、能力建设和技术援助以支持塞拉利昂政府审查妇女状况的工作。

46. 一些决议，包括关于发展权的第 59/185 号决议和关于人权与恐怖主义的第 59/195 号决议认识到实质性人权问题之间的联系，但没有提出具体行动建议。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关于 1995-2004 年世界土著人民国际十年活动方案执行情况的报告 (A/59/277) 注意到土著妇女的处境，但大会第 59/174 号决议没有在这方面提出面向行动的建议。

47. 土著人民人权和基本自由情况特别报告员的报告 (A/59/258) 内有一节专门论述土著妇女和女童，建议各国政府在为土著妇女及其家庭制定和采行具体措施和方案时与土著妇女磋商。秘书长关于全球化及其对充分享受所有人权的影响的报告 (A/59/320) 分析了全球化对妇女的影响。人权捍卫者问题特别代表的报告 (A/59/401) 讨论了妇女人权捍卫者遭受歧视的问题。秘书长关于加强法治的报告 (A/59/402) 提供了两性平等领域各项活动的信息。人人享有能达到的最高标准的身心健康的权利特别报告员的报告 (A/59/422) 提请注意有关土著妇女以及性和生殖权利方面的性别观点。

其他事项

48. 大会关于儿童权利的第 59/261 号决议内有关于女童问题的一节，提出了若干行动建议。该决议强调有必要将性别观点纳入有关儿童的所有政策与方案的主流，并鼓励各国加强本国的统计能力，使用按性别分列的数据，请联合国系统在所有活动中重点考虑儿童权利和性别问题，吁请所有国家确保教育儿童的方案、材料和活动反映和平、非暴力、容忍和两性平等的价值观。该决议还吁请所有国家采取一切必要措施确保女童充分、平等地享有所有人权和基本自由，采取有效行动制止侵犯这些权利和自由的行为，以儿童权利为制定方案 and 政策的基准，同时考虑到女童的特别处境，消除对女童一切形式的歧视和一切形式的暴力，颁布和执行立法，制定计划、方案或战略以保护女童，考虑批准或加入《预防、禁止和惩治贩运人口特别是妇女和儿童行为的议定书》，并执行有效的复健、生理和心理康复和重新融入社会的措施，考虑到女童的权利、能力和特殊需要。

49. 大会关于国际人道主义新秩序的第 59/171 号决议请各国倡导保护的风气，同时顾及妇女、儿童、老年人和残疾人的特殊需要。大会关于向非洲境内难民、回返者和流离失所者提供援助的第 59/172 号决议确认在难民、回返者、境内流离失所者等受冲突影响人口中妇女和儿童占大多数，受暴行和冲突的其他后果之害最为深重。秘书长对于他所提非洲境内冲突起因和促进持久和平与可持续发展的报告内载建议执行情况所提交的报告 (A/59/285) 指出有必要消除基于性别的暴力和一切形式对妇女的歧视，大会有关这一问题的第 59/255 号决议没有提出具体行动但提到安全理事会关于妇女与和平及安全的第 1325 (2000) 号决议。

50. 一些决议提到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同两性平等之间的联系。大会关于国际合作对付世界毒品问题的第 59/163 号决议重申要合作对付非法药物贩运和恐怖主义及其他犯罪活动继续相互关联带来的挑战和威胁。大会关于开展国际合作打击跨国有组织犯罪：协助各国进行能力建设以促进《联合国打击跨国有组织犯罪公约》及其议定书的执行的第 59/157 号决议和关于加强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方案，特别是技术合作能力的第 59/159 号决议对公约及其议定书的生效表示欢迎。第 59/159 号决议还提出具体建议，要求继续将性别观点纳入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事处的所有活动。秘书长的有关报告 (A/59/205) 提到贩运、感化教养和受害者支助等方面的性别观点，并建议对贩运问题采取进一步行动。秘书长关于非洲预防犯罪和罪犯待遇研究所的报告 (A/59/175) 提到旨在消除贩运妇女和儿童行为的方案，并建议研究所继续以这些方案为工作重点。大会第 59/158 号决议没有提到性别问题。

51. 大会关于联合国扫盲十年：普及教育的第 59/149 号决议请联合国系统各相关实体，特别是联合国教育、科学及文化组织与各国政府合作，采取具体措施满足高文盲率国家特别是妇女的需求。秘书长的相关报告 (A/59/267) 详尽论述了文盲所涉性别问题，并提出行动建议。

52. 大会关于国际家庭年十周年庆祝活动及展望的第 59/147 号决议没有就两性平等问题提出具体行动建议。秘书长的相关报告 (A/59/176) 对于家庭政策、养育、社区问题和家庭暴力等的性别方面作了一些分析。

4. 第四委员会：特别政治和非殖民化

53. 大会根据第四委员会的建议通过的关于全盘审查在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中消除今后性剥削和性虐待行为战略的第 59/300 号决议没有特别提到性剥削和性虐待的性别层面，但促请各会员国、秘书处和联合国有关机构采取一切必要步骤，执行维持和平行动特别委员会的提议、建议和结论，并请秘书长提出进度报告。

5. 第五委员会：行政和预算

54. 关于维持和平特派团经费筹措问题的几项决议中只有一项对两性平等提出行动建议。大会在关于联合国组织刚果民主共和国特派团经费筹措的第 59/285 号决议请秘书长在 2005 年 7 月 1 日至 2006 年 6 月 30 日期间特派团拟议预算中开列必要经费，确保将性别观点纳入整个选举进程。联刚特派团 2004 年 7 月 1 日至 2005 年 6 月 30 日期间的订正预算 (A/59/707) 增设了一名性别事务干事，以促进性别观点纳入整个选举进程。

55. 秘书长关于维持和平行动特别委员会建议执行情况的报告 (A/59/608 和 Corr.1) 指出维持和平行动部和各维持和平特派团增强了性别观点主流化的能力，任命了性别事务顾问，并进行了两性平等和妇女权利方面的培训。报告还指出，由于对两性平等问题的注重，非洲维持和平能力得到加强。

56. 大会关于人力资源管理的第 59/266 号决议对于人力资源方面提高妇女地位提出具体要求和行动建议。提出的要求主要涉及性别均衡问题，但也要求澄清各事务部间妇女问题联络员的作用。

6. 第六委员会：法律

57. 大会根据第六委员会的建议通过的决议之中只有一项提到性别观点，就是题为联合国关于人的克隆的宣言的第 59/280 号决议，其中吁请各会员国考虑采取措施防止在应用生命科学方面剥削妇女。

7. 未发交主要委员会而通过的决议

58. 大会未经发交主要委员会而通过的决议中在下列领域对两性平等提出了具体建议：人道主义援助，包括援助阿富汗；非洲发展；和平文化、文化了解和体育；海洋和海洋法；联合国同其他组织间的合作。

59. 大会关于加强联合国紧急人道主义援助的协调的第 59/141 号决议请各国宣扬保护文化，要顾及妇女、儿童、老年人和残疾人的特殊需要。秘书长关于加强联合国紧急人道主义援助的协调的报告 (A/59/93-E/2004/74) 建议人道

主义组织加强努力，把性别观点纳入人道主义活动的规划、方案制定和执行之中。

60. 大会第 59/112 号决议“为饱经战祸的阿富汗的和平、正常状态及重建提供紧急国际援助和阿富汗局势及其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影响”呼吁进行选民和公民教育，特别着重于妇女，要求全面落实阿富汗新宪法中的人权条款，包括关于妇女充分享有人权的条款。大会强调必须调查侵犯妇女和女童权益的指控，并重申由妇女全面平等地参与阿富汗所有领域的生活，促请政府积极使妇女参与救济、复兴和重建方案的制定和执行，并收集分类的统计数据，以便明了进展情况。秘书长的有关报告（A/59/581-S/2004/925）有一节论述性别问题，分析了当前的一些挑战，包括产妇死亡率、安全问题和限制性的文化准则。报告还说明了妇女参与公共生活的一些进展情况。

61. 大会关于和平文化与了解以及体育运动作为实现这些目标的手段的三项决议就两性平等提出了行动建议。在关于促进宗教和文化了解、和谐与合作的第 59/142 号决议中，大会特别鼓励各国政府采用性别观点，通过教育等方式促进人与人之间的了解、容忍和友好关系。秘书长的相关报告（A/59/201）论述教科文组织的工作时提到性别观点。在关于 2001-2010 世界儿童和平非暴力文化国际十年的第 59/143 号决议中，大会鼓励联合国有关机构继续进一步加强并扩大努力，包括两性平等领域。教科文组织总干事的相关报告（A/59/223）详尽介绍了该组织为实现两性平等而进行的活动。在关于体育运动促进教育、健康、发展与和平的第 59/10 号决议中，大会请各国政府、联合国和与体育有关的机构集体努力，使体育运动能够用以促进和平文化及社会平等和两性平等。

62. 大会在关于非洲发展新伙伴关系：实施进展和国际支持的第 59/254 号决议中提出了具体行动建议，鼓励非洲各国调查妇女充分参与非洲社会、政治和经济生活方面的进展情况。大会还促请妇女地位委员会将非洲发展新伙伴关系作为今后的优先主题。秘书长的有关报告（A/59/206 和 Corr.1）说明了非洲发展新伙伴关系促进妇女参与其活动和性别观点主流化方面的工作。

63. 在关于联合国同其他国际组织间合作的议程项目之下，第 59/9 号决议“联合国同阿拉伯国家联盟的合作”吁请联合国系统各专门机构及其他组织和方案在增强妇女能力等优先领域同阿拉伯国家联盟加强合作。第 59/19 号决议“联合国同各国议会联盟的合作”鼓励联合国同各国议会联盟在性别问题等领域继续密切合作。第 59/257 号决议“联合国同美洲国家组织的合作”赞赏拉丁美洲和加勒比经济委员会采取措施，加强与美洲机构在妇女和发展等方面的合作。秘书长的有关报告（A/59/303）论述了两性平等和提高妇女地位领域的合作情况。

G. 2005 年 11 月 16 日至 18 日突尼斯信息社会世界峰会第二阶段的筹备

64. 2003 年 12 月 12 日日内瓦通过的《信息社会世界峰会原则宣言》⁴ 承诺要确保信息社会使得妇女能够增高权利并充分参与社会各个方面和决策程序，促使性别观点主流化并为此目的利用信息和通信技术。

65. 2005 年 11 月 16 日至 18 日将在突尼斯举行信息社会世界峰会的第二阶段。筹备委员会 2004 年 6 月和 2005 年 2 月分别举行了一次会议，第三次筹备会议定于 2005 年 9 月 19 日至 30 日在日内瓦举行。当前草拟的案文由筹备委员会第二次会议提交第三次会议，其中分为政治性宣言、《突尼斯承诺》和执行部分《突尼斯行动日程》和《突尼斯执行计划》。《突尼斯承诺》草案中有一段认识到信息和通信技术有可能加剧现有的社会经济分化，扩大人与人之间包括两性之间的差距。拟议的案文列于方括号之中，另外还有几项备选案文，其中之一提议为了促进普遍、公平和廉价的信息和通信技术，应特别注意妇女和其他群体的作用和需要，确保信息社会的利益更均衡地分配，消弥数字分化现象。

66. 大会第 59/168 号决议鼓励各国政府和所有其他利益攸关者将性别观点纳入筹备进程和成果文件，考虑到妇女地位委员会 2003 年第四十七届会议通过的商定结论。鉴于信息和通信技术对发展的重要性，包括实现关于全球伙伴关系促进发展的千年发展目标 8，而且需确保各次重大会议和首脑会议后续行动中性别观点的主流化，还应进一步把性别观点同拟议的成果文件相结合，例如要克服性别上的数字分化，实行能保证妇女公平得到利用信息和通信技术机会的筹资机制，建立包容性参与性的基础结构，使妇女充分参与公共生活的所有方面，参与决策工作，并以信息和通信技术作为一种工具来实现上述目标。为了 2005 年的信息社会世界峰会，2005 年 6 月 24 日和 25 日在汉城举行的信息和通信技术与性别问题论坛通过了《关于妇女平等参与信息社会的汉城-京畿宣言》，对以下最重要的一些领域提出了具体建议：制作按性别分列的统计数据 and 性别指标；国家的信息和通信技术政策和战略中纳入性别观点；确保为妇女进行信息和通信技术的培训和能力建设；促进妇女经济权利的增高；确保妇女得到信息和通信技术促进发展筹资的利益；促使因特网以及信息和通信技术管理方面实现两性平等。

三. 结论和建议

67. 提交大会的文件中以性别敏感的方式论述问题有利于性别敏感的政策制定。第二和第三委员会较大会其他委员会更加注意性别观点。本报告所述期间提交各委员会的报告中有一定程度的性别分析，但并未系统地列入进一步行动的建议。决议也并不是全有性别观点分析或关于两性平等和提高妇女地位的具体行动建议。建议具体行动的决议通常是反映秘书长报告的提案。

68. 大会或可：

(a) 要求提交大会及其附属机构的报告中纳入性别观点，以高质量的性别分析为基础，并载有具体的进一步行动建议；

(b) 要求各附属机构通过的决议中更加注意性别观点，特别是旨在实现两性平等的具体行动建议；

(c) 要求提交进度报告，确保执行这些建议的后续行动；

(d) 确保信息社会世界高峰会议的筹备、成果的执行和后续行动中充分纳入性别观点；

(e) 确保各附属机构特别是在 2005 年世界峰会的范畴内对其他重大国际会议和首脑会议的执行和后续行动将性别观点纳入主流。

注

¹ 《审查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可持续发展行动纲领执行情况国际会议，毛里求斯路易港，2005 年 1 月 10 日至 14 日》（联合国出版物，出售品编号 E.05.II.A.4），第一章，决议一，附件一。

² 同上，附件二。

³ 见 A/CONF.203/16，附件。

⁴ A/C.2/59/3，附件，第七章。